# 宁海新起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套联轴器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宁海新起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套联轴器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宁海新起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浙江省宁海县宁海湾12-03地块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内容与规模：宁海新起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4月，宁海新起点现拟投资2670万元人民币，利用位于宁海县宁海湾12-03地块，新增建设用地4923平方米,建筑面积9232平方米。购置密炼机、开炼机、注压机等生产设备，实施宁海新起点年产200万套联轴器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

#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宁海县宁海湾12-03地块，周围主要敏感点分布情况见表 1。

表 1 项目周围主要敏感点分布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环境要素 | 名称 | 坐标\* | | 保护对象 | | 环境功能区 | 相对厂址方位 | 相对厂界距离（m） |
| X | Y | 名称 | 保护  内容 |
| 环境空气 | 下蒲村 | 121.495466 | 29.449961 | 包括下洋村、钟家、后周村居民 | 约2472人 | 环境空气功能区二类区 | NW | 422 |
| 上蒲村 | 121.499843 | 29.440992 | 居民 | 约1000人 | S | 700 |
| 骆家坑 | 121.509228 | 29.433361 | 居民 | 约350人 | SE | 1800 |
| 王石岙 | 121.511481 | 29.452823 | 居民区 | 1260人 | NNE | 1290 |
| 胜龙 | 121.499164 | 29.465633 | 居民区 | 678人 | N | 1950 |
| 加爵科村 | 120.987042 | 30.897295 | 居民区 | 1388人 | NW | 2700 |
| 地表水体 | 团结塘 | / | / | 水体 | 河宽30m | Ⅲ类 | E | 700 |
| 声环境 | 厂界及200m范围内 | |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 | | |

# 三、主要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在施工期主要的环境影响表现在对当地大气、声、水环境的影响，但这种影响均为局部的、暂时的，随着本项目施工完成，影响也将随之消失。

2、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环境空气影响

经预测计算，本项目的有组织、无组织废气均能达标排放。根据估算模式计算结果，企业排放废气中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Pmax为9.12%故评价等级为二级，不会造成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降级，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规定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的确定方法，采用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发布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标准计算程序”计算本项目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经计算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无超标点，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项目炼胶车间、涂胶车间、硫化车间和注塑车间设置100m的卫生防护距离。根据调查，距离企业较近的现状敏感点为西北侧的下洋村，距离约为422米，与企业厂界的距离在100米以上。因此，项目不会对周边敏感点造成影响。

（2）水环境影响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设备冷却水和生活污水。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新鲜水，不外排。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经宁海临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放，因此，项目废水对污水处理厂进水不会产生影响。

项目对地下水产生污染的途径主要是渗透污染。渗透污染是导致地下水污染的普遍和主要方式，主要产生可能性来自：①项目产生的污水排地表水环境，再渗入补给含水层。项目所在区域的污水管网已建成，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经宁海临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放，不直接排入附近地表水体，不会对地表径流造成影响，继而也不会因补给地下水造成影响。

②固体废物在雨水淋滤作用下，淋滤液下渗可能引起的地下水污染。本环评要求企业应按照固体废物的性质进行分类收集和暂存。危险固废暂存处有关要求按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执行，项目所有危险废物都必须储存于容器中，容器应加盖密闭，存放地面必须硬化且可收集地面冲洗水，并设有防雨设施。一般固废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储存。

因此只要落实好建设项目的废水集中收集处理工作，同时做好厂内地面硬化防渗，特别是对固废堆场和生产装置区的地面防渗工作，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3）固体废弃物影响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包括一般包装袋、炼胶废料、滤渣、废橡胶边角料、集尘、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桶、有毒有害包装袋、废活性炭、废油、废乳化液一般包装袋、炼胶废料、滤渣、废橡胶边角料、集尘、金属边角料外卖综合利用；废包装桶、有毒有害包装袋、废活性炭、废油、废乳化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所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堆放于专门的危险固废暂存场所及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并做到及时清运处置。经过上述处理后，项目产生的固废基本上能做到综合利用，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4)声环境影响

根据预测结果可知，各厂界昼、夜间预测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的要求。因此，在采取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的基础上，各声源产生的噪声衰减至各厂界能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5）环境风险

项目不存在重大危险源。企业在原料贮运过程、生产工艺设备、三废末端处理和安全管理等方面，落实各项污染风险防范措施，建立事故应急预案。

项目运营期，只要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加强安全及环境管理，其生产是安全可靠的，其风险为可接受水平。

#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项目应采取的防治措施汇总见 2。

表 2 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  |  |  |  |  |
| --- | --- | --- | --- | --- |
| 时段 | 类别 | 项目 | 污染防治措施 | 达标情况 |
| 施工期 | 废气 | 施工废气 | 1、加强运输管理；2、合理设置堆场；3、进行施工场地防护；4、选择合理施工方式。 | 符合要求 |
| 废水 | 施工废水 | 1、施工中产生的施工场地车辆及设备冲洗废水拟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设备冲洗，不外排；砼拌和系统废水经收集后回用于砼拌，施工期生活污水纳入厂区生活污水预处理系统。2、对各类车辆、设备使用的燃油、机油和润滑油等应加强管理，所有废弃油脂类均要集中处理，不得随意倾倒。3、施工过程中应做好施工场地周围的围挡，做好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防渗、防漏处理，以免工程废水和生活污水渗入地下，对该区域地下水水质造成污染。 | 施工废水不外排，生活污水达到纳管要求 |
| 噪声 | 施工噪声 | 1、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应尽量避免同时使用大量高噪声设备施工高噪声施工时间尽量安排在白天，避免夜间施工。2、降低设备声级3、降低人为噪声4、建立临时声障 | 噪声达标 |
| 固废 | 施工固废 | （1）建筑垃圾要分类收集，集中存放，将其中可作为原材料再生利用的成分进行回收再利用，其他成分运往指定的垃圾处理场所或指定地点填埋处理。（2）施工期开挖土石方全部外运至市政部门指定的合法堆放场地，后期回填所需的土石方从外运进。（3）施工场地内应设临时收集施工垃圾的垃圾站。（4）将施工期生活垃圾收集后送到指定的垃圾处理站统一处理。（5）建设单位在施工期间对其产生的施工废物及时收集、清运。 | 妥善处置后，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
| 运营期 | 地下水 | / | 危废堆场、生产车间以及仓库，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设水泥进行硬化，并铺设环氧树脂防渗层；危废堆场四周设围堰，围堰底部用耐碱水泥浇底，四周壁用砖砌再用水泥硬化防渗，并铺设环氧树脂防渗；生产区路面、垃圾集中箱放置地、车间、仓库地面铺水泥进行硬化；运行期严格管理，加强巡检。 | / |
| 废水 | 生活污水 | 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新鲜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经宁海临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放； | 达标排放 |
| 废气 | 粉末物料解包、配料及投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 为消减粉末物料解包、配料及投料过程中的粉尘污染，项目在炭黑及小料配料区顶部、密炼机顶部设置集气罩，风机风量为12000m3/h，收集率按80%计，粉尘收集后与炼胶废气统一通过布袋除尘装置+UV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联合处理工艺处理后通过一根≥15m排气筒高空排放，除尘效率可达99%以上。 | 达标排放 |
| 抛丸粉尘 | 抛丸粉尘经抛丸机自带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尾气通过15米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布袋除尘效率以99%计。 | 达标排放 |
| 炼胶废气 | 炼胶废气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装置+UV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联合处理工艺处理后通过一根≥15m排气筒高空排放，除尘效率可达99%以上、其他废气处理效率可达到80%以上，风量10000m3/h。 | 达标排放 |
| 硫化废气 | 在硫化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率90%以上，收集后通过UV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联合处理工艺处理后设置一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 达标排放 |
| 涂胶废气 | 在涂胶操作台上方和烘箱位置、浸胶操作台上方设置高效集气罩，因本项目95%的涂胶采用自动浸涂设备（带烘干），自动浸涂设备密闭、因此总收集效率达95%以上。涂胶经收集后与硫化废气一起通过UV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联合处理工艺处理后设置一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 达标排放 |
| 注塑废气 | 注塑废气收集后直接高空排放 | 达标排放 |
| 噪声 | 车间设备噪声 | 1.设备须采用防振基础，高噪声设备应设隔振基础或铺垫减振垫；2、车间采用封闭隔声，正常生产时减少车间门的开关频率；尽可能避免高噪声设备靠门窗处设置；3、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 厂界达标 |
| 固废 | 危险废物一般废物 | 1、一般包装袋、炼胶废料、滤渣、废橡胶边角料、集尘、金属边角料外卖综合利用； 2、废包装桶、有毒有害包装袋、废活性炭、废油、废乳化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3、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4、项目所产生的废包装桶、有毒有害包装袋、废活性炭、废油、废乳化液按照相应规范暂存在危废暂存场所，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合理处置 |

#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宁海新起点年产200万套联轴器汽车配件生产线项目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环境功能区划中的相关要求。项目建成投产后对区域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基本上能维持区域环境质量现状；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废气经相关处理后能达标排放；噪声经降噪隔声处理及车间平面合理布局后，能够达标排放，预测分析结果也表明，项目实施后能维持当地的环境质量达到相应的功能要求。

因此，本报告认为，在全面认真落实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管理和防范措施，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的前提下，污染物能实现达标排放。因此，项目从环保的角度来说是可行的。

#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征求对象、范围：项目周边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人民群众。

2、征求意见的内容：本项目在环境影响、环保措施、对工程建设所持态度等环保方面的意见。

# 七、期限和公众意见反馈途径

公众（个人或团体）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之内以信函、邮件、电话或其他方式与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生态环境部门联系，建议团体单位应加盖公章，个人应具名并说明联系方式。

公示期间，公众可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索取项目环评的补充信息或者查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信息。

公示起止时间：2020年9月21日~2020年10月10日，共10 个工作日。

# 八、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宁海新起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薛永裕 联系电话：13566339088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海县宁海湾12-03地块

2、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浙江菲拉幕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广孚中心3a27

联系人：徐磊 联系电话：13506880052

3、项目审批部门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宁海分局

单位地址：宁波市宁海县桃源街道金水东路5号

联系电话：0574-65131767

宁海新起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20 年9月21日